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Freetech Road Recycling Technology ( Holdings )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8)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盈利警告之最新資料

本公告乃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盈利警告公告(「先前盈利警告公告」)。本公告之目的為對先前盈利警告公告提供最新資料，而本集團仍在落實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及發佈其二零一七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經進一步評估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其他目前可得資料後，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虧損」)介乎250.0百萬港元至280.0百萬港元之間，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利潤」)則約43.1百萬港元。

除先前盈利警告公告所披露的因素外，預期淨虧損亦主要由於部分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本集團的合營公司的業務表現不理想，而確認了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本集團的合營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目前可得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可能在董事會進一步審閱、與本公司核數師討論及完成所需審核程序後作出調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底或之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施偉斌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施偉斌先生、施韻雅女士、張義甫先生及陳啟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曾淵滄博士及王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琛女士、鄧觀瑤先生及劉正光博士。